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ZC10216号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因赛集团公司”）2019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 一、董事会的责任

因赛集团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



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因赛集团公司2019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因赛集团公司募集资金2019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因赛集团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因赛集团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此页无正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杰生（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泽敏

中国·上海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

##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9 年 5 月 17 日证监许可[2019]904 号文核准，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以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113.5355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6.53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349,367,418.15 元，扣除相关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44,165,327.5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05,202,090.63 元，已于 2019 年 6 月 3 日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9]第 ZC10419 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716.83 万元（其中包括：置换前期投入项目资金 1,696.27 万元，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 20.56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合计人民币 407.19 万元，尚未支付股票发行费用 296.08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期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29,506.65 万元。

###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加强和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公司于 2017 年 3 月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监督和管理，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时候能履行相应的请款审批手续，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到位后，分别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安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天安支行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首次募集资金在各银行实际结存余额 295,066,492.37 元, 具体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截止日余额
1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安支行	120908975910605	199,306,660.06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120908975910102	3,019,039.62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天安支行	44050153004600000870	43,144,860.23
4		平安银行广州中石化大厦支行	15000099431258	28,639,576.87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120908975910804	20,956,355.59
	合计			295,066,492.37

注: 上述募集资金结存余额含尚未支付股票发行费用 296.08 万元。

##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 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0.56 万元, 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 1、 品牌整合营销传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本项目的实施是为品牌营销服务网络拓展项目、品牌创意设计互联网众包平台建设项目及公司日常业务经营等提供研发技术支持, 系巩固及强化公司内在竞争力的必要手段, 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不涉及效益指标测算。

## 2、 品牌管理与营销传播人才培养基地建设项目

本项目的实施是为品牌营销服务网络拓展项目、品牌创意设计互联网众包平台建设项目及公司日常业务经营等提供人才储备支持，系巩固及强化公司核心竞争优势的必要手段，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不涉及效益指标测算。

###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对品牌营销服务网络拓展项目、品牌创意设计互联网众包平台建设项目、多媒体展示中心及视频后期制作建设项目、品牌整合营销传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品牌管理与营销传播人才培养基地建设项目前期自筹投入资金进行资金置换。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独立董事分别就此议案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和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此出具了《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 ZC10050 号）。公司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1,697.04 万元，置换金额为 1,696.27 万元，并于 2019 年 12 月实施完毕。

###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以购买结构性存款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形式进行存放和管理。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信息披露基本真实、准确、完整，且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4月24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520.2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5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16.8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品牌营销服务网络拓展项目	否	20,710.19	20,710.19	20.56	1,060.66	5.12	2021 年 7 月	166.25	不适用	否
2.品牌创意设计互联网众包平台建设项目	否	13.29	13.29		13.29	100.00	2021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多媒体展示中心及视频后期制作建设项目	否	4,663.96	4,663.96		395.51	8.48	2021 年 6 月	188.76	不适用	否
4.品牌整合营销传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059.28	3,059.28		240.75	7.87	2021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品牌管理与营销传播人才培养基地建设项目	否	2,073.49	2,073.49		6.62	0.32	2021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0,520.21	30,520.21	20.56	1,716.83					

附表 1 第 1 页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①品牌营销服务网络拓展项目未达预期原因：公司已开设深圳，北京等地的分支机构，其他区域分支机构尚在规划推进中；</p> <p>②多媒体展示中心及视频后期制作项目未达预期原因：多媒体展示馆选址仍在进行中，后续建设计划尚在规划中；</p> <p>③品牌整合营销传播研发中心项目未达预期原因：相关软件开发尚在推进中；</p> <p>④品牌管理与营销传播人才培养基地项目未达预期原因：持续与多方教育培训机构沟通，尚未确定最终实施方案，仍未到达资金投入阶段。</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以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1,696.27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以购买结构性存款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形式进行存放和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品牌营销服务网络拓展项目，品牌创意设计互联网众包平台建设项目，多媒体展示中心及视频后期制作建设项目目前尚在项目建设期内，未完工，尚不适用效益考核；